

##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正元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元投资”）之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互动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天地”）的通知，获悉北京新天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北京新天地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68%）质押给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初始交易日为 2017 年 11 月 22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11 月 22 日，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北京新天地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52,447,968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4.80%，其中已质押股份 18,400,000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68%；公司控股股东正元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北京新天地、上海德莱科技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203,785,701 股，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8.65%，其中累计已质押股份数量为 167,224,100 股，占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82.06%，占本公司总股份的 15.30%。

北京新天地质押上述公司股份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若质押股份出现平仓风险，其将采取追加保证金或提前还款等措施以应对可能出现的平仓风险，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西水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一日